

入党当

光明论坛
中国新闻奖专栏评论版投稿邮箱
gmpinglun@163.com

近日,习近平总书记写信勉励新近入党的电影表演艺术家牛犇同志:“得知你在耄耋之年加入了中国共产党,实现了自己的夙愿,我为此感到高兴。”总书记的关怀和温暖让老电影艺术家百感交集、久久难以平静,更加坚定了一辈子跟党走决心,同时也在广大干部群众中产生了热烈反响,引发了人们对“为什么入党”的思考。

诚如牛犇所说,“我在耄耋之年加入中国共产党,绝不是冲动,而是我一直存有的心愿”。接受党的教育60多年,他始终认准一个道理,那就是共产党救了中国,跟党走干革命这条道路,不会有错。20世纪50年代,牛犇还是一个没有选举权的孩子,当时听了老书记的党课,就表达了想成为一名共产党员的心愿。从“演革命者”,到“做革命者”,几十年过去了,“当初的信念一直在”。在20世纪80年代初,他就向党组织提出入党申请,并且不断得到组织的教育和考验。近年来,要求入党的愿望更加强烈了,直至最近,实现了入党的夙愿。

把入党作为神圣的事情是新时期加强党的建设的一个重要命题。入党之所以神圣,从根本上说就是源自对共产主义的信仰。战争年代,今天在党旗下宣誓,明天就可能流血牺牲,这个拳头不是那么好举的,所以每个宣誓人的神情都是那样的严肃,因为这就意味着做好随时随地为党付出生命的准备。和平年代,尽管远离了血与火的考验,但入党仍然是神圣的事情,面对党旗,面对革命先烈纪念碑,当我们举起右手宣誓时,同样要内心虔诚、信念坚定。

毋庸讳言,现实中,一些人并没有把入党当成“神圣的事情”,入党动机不纯,甚至“一时心情”,急功近利,有的就是功利主义,认为入党“有好处”。如面子好看,可以找份好工作,可以发展自己的仕途等。有的人虽然履行了入党手续,身份是共产党员,但思想上并未完全入党,或是完全没有从思想上入党。随着入党时间的推移,这些人思想灵魂常常游离在组织之外。有的长期不参加组织生活,长期不在组织中积极工作。这些人,高兴的时候来了,不高兴的时候就可能走了;顺利的时候来了,不顺利的时候就可能走了;有利可图的时候来了,无利可图的时候就可能走了。从保持党的纯洁性和先进性看,这样的党员不是越多越好,而是越少越好;不是越多越强,而是越多越危险。这十分值得我们警惕!

把入党作为神圣的事情,不只是个人行为,最终还要落实到组织把关上。从确定“发展对象”开始,就要帮助其明确为什么入党的基本问题,端正入党动机,做到“成熟一个,发展一个”,决不能让入党动机不纯的人混入党内。入党介绍人要认真学习申请人的思想、品质和工作表现,向他解释党的纲领和党的章程,说明党员的条件、义务和权利,并向党组织作出负责的报告,不能有名无实,甚或不讲标准。上级党组织在批准申请人入党前,要派人同他谈话,做进一步的了解,不能图形式、走过场,不合格的就要挡在党的门外。支部大会讨论要严肃认真,党员同志要充分发表意见,着重指出发展对象的差距和不足,提出希望和要求,不能把支部大会开成评功摆好会。而入党宣誓,更是要庄严神圣,使其终生难忘。

党员队伍既要数量充足,更要质量优良。一直以来,党员总量稳中有升,发展党员质量进一步提高。越是在这样的情况下,越是要把发展新党员的“入口关”,使入党越来越神圣,决不能随意草率,降低和降低化党员的标准。如此,新时期党的建设质量才能提高到新水平,党的纯洁性和先进性才有可靠的保证,党的红色基因才能代代相传。

整治骚扰电话专项行动应制度化

□ 徐亦极

新闻随笔

据报道,日前,工业和信息化部表示,针对有关手机不明扣费、垃圾短信、骚扰电话等问题,工信部已组织相关通信管理局、各基础电信企业着手开展工作,并将联合10余个相关部门制定专门方案,近期即组织开展综合整治骚扰电话专项行动。

对骚扰电话,几乎每个手机用户都深恶其扰,深为其烦。从技术上讲,识别和有针对性地整治骚扰电话并非难事,但是要花费人力物力成本。并且,在骚扰电话尚没有燎原成势的情况下,这种治理所费成本本来不多,而在骚扰电话已经成灾的当下,治理成本则已构成负担,令有责治理方深感困难,由此陷入恶性循环,积重难返。

但是,虽积重难返,却并非不可返。近些年在信息通信领域发展出的新技术,如大数据分析技术、语音识别技术等,就都可以应用在治理骚扰电话上来,在降低治理成本的同时,更有效地从源头上、从运行系统中识别和清除骚扰电话源。实际上,在手机以及通信和信息发送终端实名制后,完全可以对骚扰电话的拨打成本直至让骚扰电话的制造者难以承受或无力承受的程度。电信运营商可把消费者不得将通信终端用于发送骚扰电话或信息的条款列入格式合同,并按违规者(拨打、发送次数)不同程度的违反合同行为,列出相应的程度不等的(付费)义务条款,直至取消服务。对那些屡犯且以骚扰电话为业的人,则列入各大通信运营商通用的黑名单。

(作者系媒体评论员)

知识分子不能只想着当富豪更不能当“土豪”

□ 郑艳

亮见

一段时间以来,个别知识分子利欲膨胀,把“先天下之忧而忧,后天下之乐而乐”的志向与追求抛诸脑后,一心只想当富豪,甚至梦想一夜暴富当“土豪”。在论文写作中抄袭剽窃、侵占他人成果者有之,在科研项目上中上下下其手、浑水摸鱼者有之,在教学过程中当“老板”、搞钻营者有之。这些行为,极大地破坏了学术生态、科研环境,对社会风气也造成了非常坏的影响,必须旗帜鲜明地予以反对。

当代知识分子不能只想着当富豪,更不能只想当“土豪”。进入21世纪以来,全球科技创新进入空前密集活跃期,新一轮科技革命和产业变革正在重构全球创新版图、重塑全球经济结

构。对当代中国知识分子来说,责任担当空前,机会机遇空前。这其中,知识创造价值、科技改变命运的机会更多了。但个人的命运改变终究不能离开民族复兴的宏大背景,国家前途、人民福祉始终应该成为广大知识分子心目中的首要责任。正如习近平总书记在中国科学院第十九次院士大会、中国工程院第十四次院士大会上的讲话中所指出:“一代人有一代人的奋斗,一个时代有一个时代的担当。”只有把个人理想自觉融入国家发展伟业,当代知识分子才能真正有所作为。

传统社会中,文人最崇高的理想是“修身、齐家、治国、平天下”。《孟子·尽心上》曰:“穷则独善其身,达则兼善天下。”《横渠语录》也有曰:“为天地立心,为生民立命,为往圣继绝学,为万

世开太平。”春秋战国时期,有“一箪食,一瓢饮,在陋巷”也“不改其乐”的颜回以及“不重万户侯卿相之印”的虞卿;魏晋时期,有“越名教而任自然”的嵇中散和他的竹林贤士以及“吾不能为五斗米折腰,拳拳事乡里小人邪”的靖节先生;唐代,有“安得广厦千万间,大庇天下寒士俱欢颜”的诗圣杜甫以及“斯是陋室,惟吾德馨”的诗豪刘禹锡。中国历史上,文人墨客,浮白载笔;君子贤士,抱瑜握瑾。他们不仅实践了自己通达、豁然的人生态度,更成了众望所归、万古垂青的“鸿儒”与“巨匠”。今天,更多的知识分子献身为人民谋幸福、为民族谋复兴的伟大斗争,功在当代,堪称楷模。

知识分子的才情、品格、学识可以影响到某个群体,甚至可以引领社会风气。一旦知识分

子的精神家园失守,整个社会的价值观必定扭曲,精神生态将受到重创。因此,知识分子重节操、守底线,如荣辱,绝不仅是个人的事情。

无论从本源上还是在发展过程中,“富豪”或“土豪”所包含的内在指向性基本上是以金钱为核心,通过有形的消费行为来标识自身身份,并在一定程度上带有为人所调侃甚至鄙夷的审美品位。而“文人”恰恰是与之相对的,视清贫与苦难为磨炼,将精神充盈置于物质富有之上,以追求无形的道德境界作为自己快乐人生的价值目标,并始终具有人文情怀地秉持“天下兴亡,匹夫有责”的信念。知识分子一旦转而如法地制富豪、土豪的种种行迹,必然失却文化的本心,为名利所累,为名利所驱,进退失据,言行无状。

知识分子可以也应该通过劳动获得财富,但绝不能利字当头而失却风骨与气节,忘记了自己的责任与担当。习近平总书记在同北京师范大学师生代表座谈时就如何做一名好老师提出了4点要求,即要有理想信念、有道德情操、有扎实学识、有仁爱之心。今年5月2日,在北京大学师生座谈会上,习近平总书记再次强调了这四点。应该看到,这不仅是对教师的要求,也是对当代中国知识分子的期望。

“人必其自爱也,而后人爱诸;人必其自敬也,而后人敬诸。”知识分子当牢记嘱托,自爱自敬,言为士则,行为世范,在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广阔舞台上播定音鼓、唱响主旋律,勇作新时代建设的排头兵。

(作者系山东社会科学院副研究员)

“教科书式老赖”获刑,解决执行难须动真格

□ 刘婷婷

还记得那位“教科书式老赖”吗?2015年,河北唐山人赵勇的父亲赵香斌,遭遇车祸后成为植物人。将近3年的时间里,肇事司机黄淑芬一直耍赖拖欠赔偿,逼得赵勇不得不发声维权,在网络媒体上发表了一段名为“教科书式的耍赖”视频,实名声讨肇事司机的行为。因为肇事方态度猖獗,立马引发众怒。

正义或许迟来,但不会永远缺席。2017年12月1日,住院治疗超过一年半的赵勇父亲去世。法医病理鉴定书显示,赵勇父亲的死亡与交通事故存在因果关系。随后,黄淑芬因涉嫌交通肇事罪被唐山市丰润区人民法院一审判决,判处有期徒刑8个月。黄淑芬当庭表示将上诉。

尽管判决尚未生效,但一审法院的判决结果,依然令人鼓舞。按相关司法解释,“负交通事故主要责任”,“造成一人死亡”,已符合交通肇事罪的构成要件。依法对肇事者追究刑事责任,体现了司法正义。

但正是这样一份判决书,暴露了执行难、诚信惩戒难的软肋。此前,虽说交警部门对这起交通事故作出了认定结果,黄淑芬承担70%的责任,赵香斌负有30%的责任,但接下来的两年多,批准逮捕,其涉嫌犯交通肇事罪

的法律责任,让受害者及其亲属备受煎熬,赵勇甚至“无奈辞去工作、卖房救治父亲”。

当赵勇将自己一家人的遭遇陆续公布在微博上,并把与黄淑芬一方的通话录音、视频一同公布在网上后,得到了舆论的一致声援,黄淑芬随即被列入“全国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还被拘留15日。但是,面对“油盐不进”又“有意躲闪”的被告人,受害人一家目前仅获得9万余元赔偿,与法院判决要求赔偿的85万多元相距甚远。黄淑芬甚至表示,“判几年也中,咋地都交钱了不用还了”。如果老赖付出的违法成本过低,就无法形成有效遏制。

其实,除了以交通肇事罪依法追究刑责外,对于情节恶劣的“教科书式耍赖”,还应拿起专门的法律武器一并查处。根据《刑法》第313条,“对人民法院的判决、裁定有能力执行而拒不执行”,“情节严重的,处三年以下有期徒刑、拘役或者罚金”,“情节特别严重的,处三年以上七年以下有期徒刑,并处罚金”,“有关职能部门应当介入,如果构成拒不执行的判决罪,还应数罪并罚,让他们付出更为高昂的违法成本。

如今,一场与老赖的战争已经打响。从44家单位联合签署《关于对失信被执行人实施联合惩戒的合作备忘录》,到最高法院《关于公布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的若干规定》等,制度建设在不断提速。司法力度也应随之加大,依法严惩“教科书式耍赖者”,这样才能如期打赢“基本解决执行难”这场硬仗,让群众感受到更多公平正义。

(作者系空军军医大学法学副教授)

艺术场馆不能放弃公共教育功能

□ 柯锐

文化评析

暑期来临,国内各大美术馆颇有被小观众“占领”的趋势。

博物馆、美术馆等场馆,本是非常美好有趣的地方,而优质展览和讲解师资的稀缺,成为不少家长的烦恼。限于各种条件,家长带孩子去参观,往往只是走马观花似地看一遍,留下“到此一游”的浅淡记忆。在此情形下的游览,对公众特别是孩子而言,这些馆所本应具有的艺术价值和启蒙功能,未能得以体现和发挥。这是颇为令人遗憾的,也会造成公共资

源的闲置和浪费。

国际博物馆界有一句名言,“博物馆的价值不在于拥有什么,而在于做了什么。”换句话说,丰富的馆藏资源,只是艺术馆所开展公共教育、实现社会功能的基础条件,要实现这些功能,还有许多的功课要做。在这方面,国内的许多艺术馆所需要补课,公共教育方面的细节和内容亟待完善。

放眼国内,许多艺术馆所为下“到此一游”的浅淡记忆。孩子提供的导览工作人员要么人数偏少,要么只是兼职导览,难以在导览方面专门为观众服务。家长对儿童艺术素养日益重视,艺术馆的公共教育力量却捉襟见肘,这个矛盾已经到了

需要解决的时候。

导览,只是艺术馆诸多公共服务项目中的一项,但它却是观众最熟悉的一种服务形式,也是连接观众和艺术馆所之间的重要桥梁。通过专业的导览,首先可解决观众“看不懂”这个最普遍的问题,有助于观众真正了解艺术作品,进而培育艺术素养和创造思维,并深度触及对自然、人和社会的理解与反思,从而实现教育启蒙作用。

在这方面,国际上一些博物馆的免费导览做法值得借鉴。例如,美国许多博物馆一般每天有2~4次专业导览,由博物馆专业人士讲解。纽约现代艺术博物馆有专门针对儿童的语音导

览,美国大都会艺术博物馆也有成熟的体验式导览,通过互动、体验节目,吸引公众在观赏艺术作品时深度参与,了解展览和作品背后的故事,真正实现了观众本位。

反观国内,虽然也有一些文艺场馆开始重视导览功能,但多数场馆在互动性和体验性方面仍存在不足,要么只重视馆藏和展览物品本身,要么导览的视角单调,只注重说教,特别是缺乏针对儿童的细节设计,导致青少年观众的博物馆之旅流于形式。

艺术馆所要摆脱给公众留下的“高冷”印象,关键在于其管理者要加强对人(特别是儿童)和文化的体悟,重视观众的

体验和收获,而不再只是关注馆藏物品和展览本身。

随着我国《博物馆条例》等文化艺术行业法规文件的颁布实施,教育等功能被明确归入此类艺术馆的功能范畴。而要实现社会教育、服务大众的功能,绝不仅仅只是举办几场展览活动或收藏一些艺术珍品,更在于艺术馆所在日常运营和公共服务时,内容和细节的提升。面对观众高涨的热情,艺术馆所提供有温度的、人性化的教育服务,帮助家长和孩子实现接受文化熏陶和艺术传承的美好愿望。

(作者系华中科技大学新闻评论研究中心研究员)

乐见养老市场对外开放

今年以来,我国养老服务市场对外开放明显提速。据不完全统计,截至目前,全国已有29个省市相继提出开放养老服务市场,其中26个省市明确提出对外开放。

在当前我国老龄化程度不断加深,养老体制改革步伐逐步加快的背景下,养老市场对外开放将有助于补齐养老市场的短板,这不仅有利于弥补养老服务资金投入的不足,还有利于

养老服务质量提升。尽管外资养老机构的服务价格较高,受众较为有限,但多层次、多元化的养老服务需求。当然,外资进入养老服务产业还需要政府的积极引导。同时,也要高度关注其经营风险,防止经营失败后给托养人及金融机构带来的各种损失和冲击。只有尽快形成政府支持引导、政府和社会资本合

作、外资助力的养老产业发展良好格局,形成多层次、多渠道、多样化的养老服务市场,才能推动我国的养老服务事业不断向前发展。

(原载于中国网 作者:李长安 摘编:刘朝)

治理野蛮施工别怕麻烦

最近,中国南方电网官方微博反映,一家地铁施工方施工3天,挖断了7条电缆,导致多个片区停电。此事并非孤立,类似事情全国各地都有很多。

之所以此类事情层出不穷,与城市建设部门只看进度,过于浮躁的粗放化做事风格有关。为了确保施工安全,很多地方都出台规定,要求施工方在开工前,必须知会相关管道部门,确认施工范围内没有需要保护的管道。然而,在规划落地的过程中,很多地方部门为了快出成绩,赶进度,往往就顾不上这么多。罚款力度不够,也使得很多监管者

在工作时缺乏震慑力。面对地下管道遭破坏的现状,有人提出可以建立综合管廊,将地下管道梳理保护起来。然而,综合管廊成本巨大,盈利周期长,难以吸引投资,日常运营维护也非常麻烦。所以治理乱施工现象,还是要加大管理和惩罚力度,而如果没有完善琐碎细节的态度,即使有了综合管廊或者别的方法,都无法根除乱施工破坏管道的现象。对任何行业规则来说,细致的人为监督和有感应的惩罚,都是必不可少的。

(原载于腾讯评论 作者:王阳 摘编:刘朝)

网言